



離棄的真義

任卓賢



十架七言之四

我的神！我的神！為什麼離棄我？

(太二十七 46；可十五 34)

作為基督徒，十字架對我們一點也不陌生。主耶穌在十字架上為世人受苦、成就救恩，這是耳熟能詳的古老福音。但十字架是一種怎樣的苦呢？我們未必想得清楚。當然，我們知道它是一種酷刑、一種羞辱，人被掛在木頭上，盡受凌辱，一絲不掛，折磨至死。然而，這就是十字架最可怕之處嗎？十架七言中的第四句、耶穌所說的：「我

的神！我的神！為什麼離棄我？」道出了十字架的真正痛苦。

十字架的可怕之處，不是它所帶來的折磨、羞辱、死亡；它之所以可怕，是因它是一個被上帝完全離棄的處境。聖經中論生與死，是從與上帝的關係來定義的。「永生」就是與上帝同在的生命（約壹五11-13；啟二十一3-5）；反之，與上帝隔絕時，人雖生猶死，景況甚至比死更難受（創二16；太八22；路十六19-31）。

當耶穌說：「我的神！我的

神！為什麼離棄我？」祂正是為世人承受着這種與上帝隔離的苦楚。這句話記載於馬太福音及馬可福音（太二十七46；可十五34），十架七言中，只有這兩卷福音書記載了此句，這也是福音書中唯一被重複記載的一句。整個耶穌受難事件中，馬太福音及馬可福音都有意突顯「離棄」這主題。經文記載耶穌說這句話時，引自詩篇二十二篇一節，並以其母語亞蘭文說出，以表達祂被上帝離棄的痛苦，上帝對祂完全掩面不顧，叫祂只可以大聲呼喊。另外，情節的布局也將「離棄」一步步推至高峰，先是「門徒都離開祂逃走了」（太二十六56），繼而是大弟子彼得三次不認主（太二十六69-75），這都是要襯托事件中真正的離棄——上帝要離棄耶穌（太二十七47）。

人與上帝隔離的故事，由始祖犯罪開始。當亞當、夏娃不

遵命令吃下禁果時，世人就開始了與上帝隔離的飄泊生活。然而，聖經中被上帝定意離棄的，卻只有十字架上耶穌一人。始祖被趕離園子，上帝仍為他們預備皮衣（創三21）；該隱因嫉妒殺弟，須離開耶和華的面，但上帝仍因他的求情而顧念他（創四8-15）；掃羅王遭耶和華的靈離棄，變得瘋瘋癲癲，但上帝仍保住他受膏者的身分，大衛也不敢殺他（撒下二十四章）。十字架事件卻全然不同，毫無轉圜餘地。耶穌的一生，就是預備去經歷十字架上被離棄的苦（路二34-35；約十七1等）。十字架可謂上帝離棄人的高峰。

然而，上帝為什麼如此定意棄絕耶穌？經文描述，當時氣象突變，「由正午到申初」，即正午至下午三時，足足三小時之久，「遍地都黑暗了」（太二十七45）。中午日落、遍地黑暗的景象，正是舊約中先知預言「耶和

華的日子」臨到、上帝審判萬民的徵兆(珥二2; 番一15)。耶穌被上帝定意離棄，原來是因你我的罪。

耶穌被上帝離棄一事，歷代引起很多神學爭議。耶穌與上帝分離，基本上是不能接受的，因為祂不單是人，更是上帝本身。作為三位一體中的聖子，祂無時無刻與聖父聖靈同尊同榮。那問題來了：若耶穌聖子曾與聖父分離，哪怕只是一瞬間，聖父與聖子豈不曾經不是同尊同榮嗎？並且，在聖父與聖子分離的一刻，沒有聖子的聖父還是

聖父嗎？沒有聖父的聖子還是聖子嗎？再者，若聖父能與聖子分離，那上帝的本質豈不是起過變化？在基督教萌芽的希羅文化中，上帝既是至善至美，祂就只可以是永恆不變，也不為受造物所影響。聖父與聖子分離，是叫人難以接受的。但想深一層，這豈不是福音的震撼之處嗎？上帝愛世人到一個境地，連祂永恆不變的本質都願意變動。十字架上，祂付上人無法想像的代價，因為在十字架上，祂所棄絕的，不是別的，乃是上帝自己！

(作者為德國杜平根大學神學博士生)



道在永恆，也在今日

10位牧者精選給你的10篇講章

今日，是一個尋常的日子，也是一個無常、失常的時空。

風聲雨聲，家事國事，千絲萬縷，縈繞心間。

我們活在此時此地，實在須要與上帝永恆的道緊密連結起來，讓聖言時刻給予啟導、鞭策、鼓勵與安慰，使我們的屬靈生命無懼風雨，不斷更新成長。

十位著名講員自選講章一篇，結集成屬靈分量十足的《道在今日》系列。願我們敞開心靈，側耳細聽，領受並見證上帝的豐盛，好在這萬變的世代，剛強壯膽。

《道在今日2》



內文試讀

NEW!

劉少康、羅乃萱、萬得康、張永信、曹偉彤
李炳光、麥耀安、李思敬、褚永華、孫國鈞 著

160頁 HK\$88



《道在今日》

滕張佳音、區伯平、蕭壽華、蘇穎睿、郭文池
李寶珠、梁廷益、胡志偉、盧龍光、蔡少琪 著

216頁 HK\$88